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賴妮瑄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20
傳真：02-27297070
電子信箱：dop-a308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090153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原函影本及公務人員培訓法規彙編各1份
(13518955_1090153724_1_ATTACH1.pdf、13518955_1090153724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編印之「公務人員培訓法規彙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保訓會109年12月30日公訓字第109216049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公務人員培訓法規彙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

